

标段编号：2310-440304-04-01-943772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3日

资信标目录

第一章 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	4
1.1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5
1.2 轨道交通四期—地铁 14 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施工	13
1.3 吴江 WI-J-2022-001 号地块项目 A 区及 B1 区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	21
第二章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	26
2.1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张博文	26
2.2 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蔡礼通	49
第三章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	72
3.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加盖公章的截图	72
3.2 微信小程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加盖公章的截图	73
3.3 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信息表及证书	77
3.4 中级及以上工程师人员信息表及证书	85
第四章 综合实力	136
4.1 投标人近三年平均贡献	136
4.2 近三年第三方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139
第五章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170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1、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同类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法人签字或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2、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证明文件以证明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3、若业绩为多专业业绩的，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p>
2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负责人各 2 项，若所提供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都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各自前 2 项业绩）。注：1、业绩为已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法人签字或盖章）等）、此外必须提供规范的竣工验收证明（各方公章、签字齐全），时限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2、若竣工验收证明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明文件或其他证明文件等。3、若业绩为多专业业绩的，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p>

		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
3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不评审)	需提供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扫描件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网上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注:如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需体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数量。
4	企业综合实力(不评审)	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部分内容:(1)投标人近三年(最新年度纳税证明文件未出的须上溯一年)平均贡献,须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证明文件扫描件。(2)近三年(最新年度审计报告未出的须上溯一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审计报告封面、盖章页、营业额、资产额、资产负债表、净利润等重要财务指标。
5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企业性质告知书》格式自拟(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第一章 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额（万元）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时间
1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14499.074975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20.3.31	2020.12.31
2	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4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施工	6296.672442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6.9	在建
3	吴江 WI-J-2022-001 号地块项目 A 区及 B1 区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	4930.093163	天琪置地(苏州)有限公司	2024.5.10	在建

1.1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1.1.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B00211012020041117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工程地点: 光明区茅洲河沿岸(白沙坑水至周家大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0年3月31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刘铁军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龙路6号港之龙科技园科技孵化中心6层D、G区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刘文俊

职务: 执行董事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狮岭社区商报路7号天健创业大厦1701

鉴于甲方已于2020年3月28日与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 /

1.2 发证机关: /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2.2 分包工程地点: 光明区茅洲河沿岸(白沙坑水至周家大道)

2.3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招标内容为根据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和有关设计变更和甲方确认的其他工程资料中所包含的所有涉及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三工区施工范围内的硬质景观(园建)、绿化工程、全线 6.8 公里不少于 347000 平方园林绿化养护、6.8km 长河域施工及管养、水电工程等；市政界面绿化提升；规划道口开设等等一切与本专业工程施工工艺有关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人工、包材料费、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运输、包装卸、包预埋、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措施费、包管理费、包规费、包税金(9%增值税)、包利润、包成品保护费、包保修、包资料(符合深圳市档案馆交档要求)、包检验试验、包第三方检测费、包验收评审费、包工完场清、包现场材料转运费、包保险费、包人工材料设备价格变化等风险费、包竣工验收合格、包完成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设计内容的全部工作。具体承包内容以设计图纸为准。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1 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3、固定下浮率合同)。

固定下浮率为：2%

(基价为《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合同》清单)

暂定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肆佰玖拾玖万零柒佰肆拾玖元柒角伍分

小写：144990749.75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144990749.75 元，增值税税金为 13049167.48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9%)、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6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率变化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

金)，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率变化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规费的调整等。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 3.1 开始工作日期：2020年4月1日（暂定）
- 3.2 结束工作日期：2020年12月31日（暂定）
-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275天
-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合格质量评定等级。
-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 (1) 《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说明》、《施工组织设计》
 - (2) 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相关规范或标准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5.2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5.3 投标文件；
- 5.4 本分包合同；
- 5.5 招标文件；
-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

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的责任：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保修时，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漏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它合法的补救措施，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1 套。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八条 项目经理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石成定，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3537848617。

8.2 乙方按照招投标文件及甲方要求，委派如下人员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主要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1	蔡礼通	项目经理	18566245276	441522199211240119
2	刘文华	技术负责人	18926011684	431028198801153810
3	孔壹	安全主任	18620408692	430725199110070074
4	陈士朴	养护项目主管	13713883522	342423197210217274
5				

乙方应与乙方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管理人员），订立劳动合同、支付劳动工资、缴纳社会保险，乙方管理人员应当具备相应资质证书、具备相应管理能力，并实际组织管理工程施工活动。

8.3 甲方如有更换项目经理，应通知乙方，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8.4 乙方如需更换主要管理人员，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主要管理人员。

8.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主要管理人员。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9.2 甲方应完成乙方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

9.2.1 向乙方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9.2.2 向乙方提供其施工所需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9.2.3 向乙方提供相应的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乙方有义务保护好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9.3 负责编制总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审核批准乙方提供的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乙方不能按甲方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经甲方批复后，方可实施，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9.4 负责总施工组织设计技术交底，负责组织乙方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图纸交底，监督乙方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和整理，积极和乙方一起配合建设单位的档案归档、验收及工程验收工作。

9.5 负责与建设单位、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9.6 甲方有权在本合同范围内按本公司各项管理规定、项目部管理规定、施工规范和监理条例给乙方进行奖励和处罚，凡因乙方施工中管理不善、施工队伍和班组不服从项目指挥，给工程质量和安全造成隐患的，或者在项目部发出整改意见后，乙方未能按合理要求完成整改的，直接影响工程质量或施工安全的，则甲方将按 元/次对乙方进行处罚，罚金将在乙方的履约担保中扣除。

第十条 乙方主要义务

10.1 进场准备

10.1.1 乙方进场时间应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接到通知后3日内立即组织工人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龙路6号港之龙科技园科技孵化中心6层D、G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03971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83922783

传真：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狮岭社区商报路7号天健创业大厦170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0159250005253749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917119249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暂定合同金额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甲供材料
1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144990749.75	无
2	合计	144990749.75	

备注：本次综合单价含增值税税率 9%，此项税率按政府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调整则及时更新

分包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1.2 轨道交通四期—地铁 14 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施工

1.2.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10-440307-04-01-795660002001

标段名称：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4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美加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6296.672442万元

中标工期：3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4-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6-0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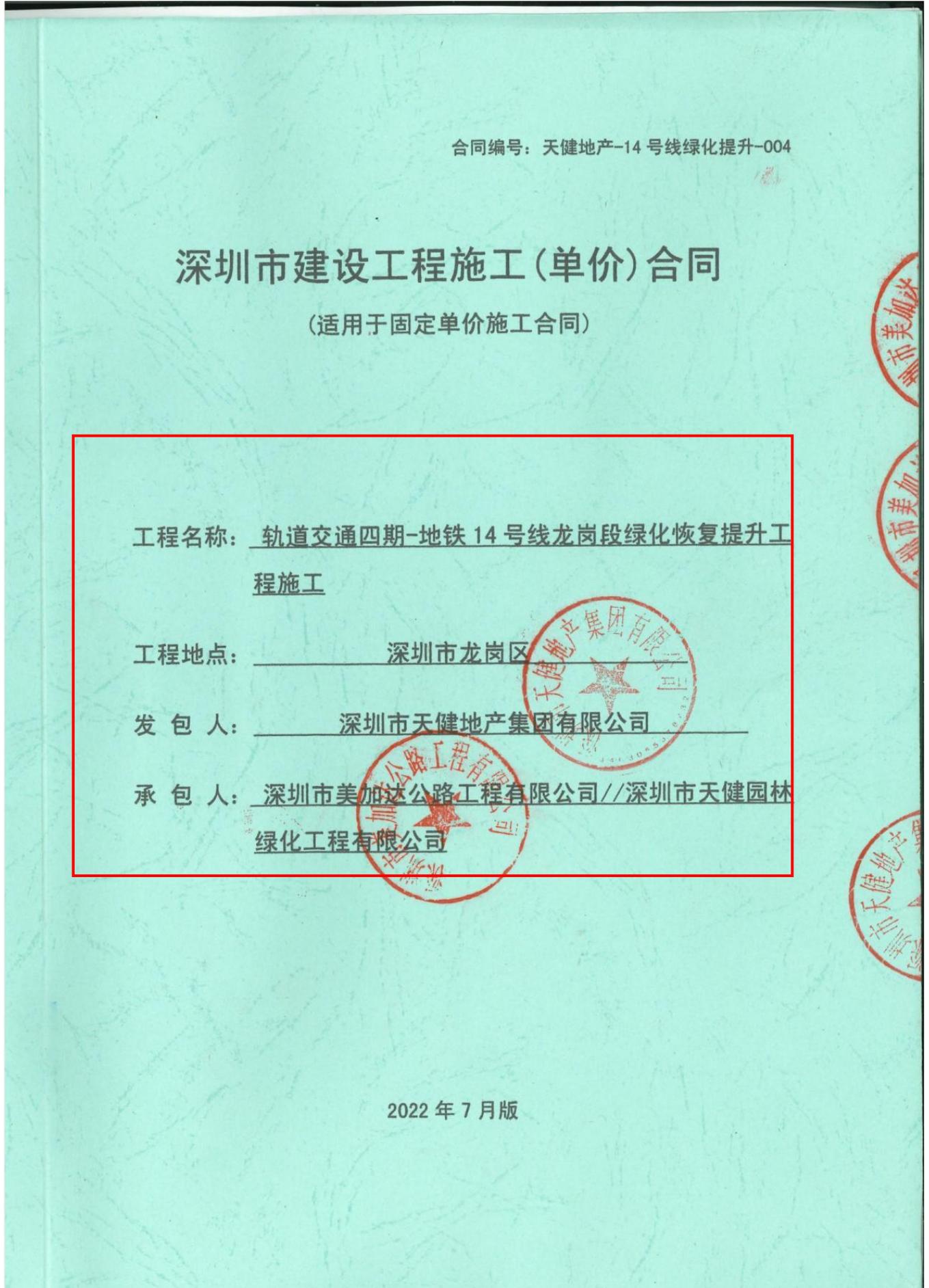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6-09

查验码：365892309892802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1.2.2 合同关键页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2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6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陆仟贰佰玖拾陆万陆仟柒佰贰拾肆元肆角贰分 (¥ 62,966,724.4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柒万贰仟零壹拾玖元肆角伍分 (¥ 1,072,019.4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万元整 (¥ 200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包人被处罚、追责、信访、应诉的，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以及发包人向第三方支付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相关费用。

7. 双方约定，承包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因违反合同约定所承担的违约金总额累计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5】%【10】%【15】%（根据项目情况选择）。

8. 双方约定，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损失，承包人赔偿的限额不超过签约合同价。但本合同条款其它条款规定的补偿和由于任何一方故意违约而引起的索赔，不受该限额的限制。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北环大道与深云西二路交界处天健科技大厦B栋14楼和15楼（半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天健
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88X3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
道北环大道与深云西二路交
界处天健科技大厦 B 栋 14 楼
和 15 楼 (半层)

邮政编码: 518053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3541897

传真: _____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天健地
产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福田支
行

账号: 774457946090



承包人牵头单位: (公章) 深
圳市美加达公路工程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2330X8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公路局
办公大楼七楼 (办公住所)

邮政编码: 518115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8922131

传真: _____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美加达
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龙
岗支行

账号: 4000028509200000175



承包人成员单位: (公章) 深
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17119249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
道狮岭社区商报路 7 号天健
创业大厦 1701

邮政编码: 518034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3922273

传真: _____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天健园
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
圳市红荔支行

账号: 44201592500052537497

1.2.3 业主证明

业 主 证 明

由我司发包的轨道交通四期-地铁 14 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施工项目，发包合同价为 6296.672442 万元，施工面积约 17 万平方米，主要施工内容为绿化、海绵城市、给排水及电气等工程。

本项目为联合体中标。

牵头单位：深圳市美加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布吉站、石芽岭站、六约北站等施工内容，施工金额约 1210.728319 万元。

成员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宝龙站、南约站、四联站、坳背站、大运站、嶂背站等施工内容，施工金额约 5085.944123 万元。

特此证明！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9日



1.3 吴江 WI-J-2022-001 号地块项目 A 区及 B1 区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

1.3.1 合同关键页

甲方合同编号: _____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吴江 WJ-J-2022-001 号地块项目

A 区及 B1 区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

建设单位: 天琪置地(苏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2年5月10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陈俭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翁子谦

职务: 执行董事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狮岭社区商报路7号天健创业大厦1701

鉴于甲方已于2022年9月23日与天琪置地(苏州)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吴江WJ-J-2022-001号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 1.1 资质证书号码: D344464239
- 1.2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2026年04月15日
-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1]028940
-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2024年9月02日
-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 吴江WJ-J-2022-001号地块项目A区及B1区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

2.2 分包工程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龙河路以北,中山南路以西

2.3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招标内容为根据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和有关设计变更和甲方确认的其他工程资料中所包含的所有涉及苏州吴江项目 A 区及 B1 区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A 区及 B1 区施工范围内的硬质景观(园建)、绿化工程、水电工程等；市政界面绿化提升；规划道口开设等一切与本专业工程施工工艺有关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人工、包材料费、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运输、包装卸、包预埋、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措施费、包管理费、包规费、包税金(9%增值税)、包利润、包成品保护费、包保修、包资料(符合苏州市档案馆交档要求)、包检验试验、包第三方检测费、包验收评审费、包工完场清、包现场材料转运费、包保险费、包人工材料设备价格变化等风险费、包竣工验收合格、包完成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设计内容的全部工作，具体承包内容以设计图纸为准。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3 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3、固定下浮率合同)。

固定下浮率为：5%

(基价为《吴江 WJ-J-2022-001 号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清单)

暂定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 肆仟玖佰叁拾万零玖佰叁拾壹元陆角叁分
小写：49300931.63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45230212.50 元，增值税税金为 4070719.13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9%)、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6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率变化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率变化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

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规费的调整等。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 2024 年 3 月 30 日(暂定)

3.2 结束工作日期: 2026 年 3 月 30 日(暂定)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730 天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合格质量评定等级。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 《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说明》、《施工组织设计》

(2) 国家、江苏省及苏州市现行相关规范或标准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5.2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5.3 投标文件;

5.4 本分包合同;

5.5 招标文件;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
创想大厦2栋200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03971

日期：2024年__月__日

乙方：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83923783

传真：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狮岭社区商报路
7号天健创业大厦170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0159250005253749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917119249

日期：2024年__月__日

第二章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

2.1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张博文

2.1.1 项目经理工作业绩一览表

拟派关键岗位人员工作业绩一览表

姓 名	张博文	拟任岗位	项目经理		
性 别	男	学 历	本科		
年 龄	35 岁	毕业学校和时间	黄淮学院，2011 年 7 月		
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	粤 1442016201738570	职 称	高级工程师（园林）		
工作年限	13 年	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1121958		
工作业绩					
项目名称	建筑类型规模	开、竣工日期	获奖情况	担任职务	项目工作期限
2018 年前海环境和绿化双提升景观工程（二标段）	大型景观工程 合同：14499.07 万元	2018. 12. 5-2020. 9. 28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项目经理	2 年
琴江公园项目工程	大型景观工程 合同金额 4800 万元	2017. 5. 20-2019. 3. 15	/	项目经理	2 年

2.1.2 业绩一：2018 年前海环境和绿化双提升景观工程（二标段）

2.1.2.1 合同关键页

QHKG-2018-571



2018 年前海环境和绿化双提升景观工程
（二标段）施工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2018 年前海环境和绿化双提升景观工程（二标段）

签署日期：2018 年 12 月 日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18 年前海环境和绿化双提升景观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前海合作区前湾片区、妈湾片区,实施面积约 26 万平方米,工程内容主要是对实施范围内的 1 个重要节点、9 条市政道路绿化、5 个临时覆绿地块进行景观提升。建安费约 17142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位于前海合作区前湾片区、妈湾片区,实施面积约 26 万平方米,工程内容主要是对实施范围内的 1 个重要节点、9 条市政道路绿化、5 个临时覆绿地块进行景观提升。建安费约 17142 万元。主要包含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艺术小品(含标识牌等)、海绵城市建设、绿化管养等内容。第一部分:前海合作区前湾片区公共空间环境提升工程及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公共空间环境提升工程,范围为九纵二街(前湾二路-前湾三路)、科创一街、九纵七街。第二部分:前海合作区前湾、桂湾片区公共环境提升工程(二期),范围为前湾三路延长段(临海大道至金岸中街)。第三部分:前海 2018 年景观环境双提升工程,范围为紫荆园改扩建(11-01-06, 11-01-7 单元)、公正南街(临海大道至九纵二街)、九纵二街(公正大街至公正南街)、09-02-01、09-02-10

临建拆除区域、8单元覆绿（除科技专题馆）、大新工作站岗亭迁移及重建、地铁5、9号线场地释放地块覆绿。第四部分：2号渠景观工程。第五部分：怡海大道（前湾河西街-妈湾二路段）景观工程。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合同工期

开始工作日期：2018年11月25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竣工日期：2020年1月2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26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本工程质量创优：/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暂定价款(大写)：壹亿叁仟伍佰陆拾伍万陆仟伍佰陆拾贰元肆角柒分整

(小写)：¥135,656,562.47元

合同金额为含税金额。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标文件澄清会会谈纪要；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及招标期间的补遗文件；

- (8) 甲方书面要求;
- (9) 投标文件;
-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甲方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2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前海合作区创新中心 B126

甲方和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甲方(公章):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乙方(公章):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山市小榄镇绩西

祥丰中路 21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85189888

传 真: 020-85189000

开 户 银 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账 号: 82010154740002508

邮 政 编 码: 528415

2.1.2.2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18年前海环境和绿化双提升景观工程 (二标段)
验收日期:	2020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18年前海环境和绿化双提升景观工程 (二标段)	工程地点	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工程规模	约26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13565.65625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景观绿化
施工 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010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19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院	资 质 证 号	B136007162-8/8
设计单位	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A144003113
施工单位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粤JZ安许证字 [2018]120317延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E144009753-4/4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阳伟光
副 组 长	李永志
组 员	沈子明、陈侃、施长国、龚成、张博文、周文江、蔡高翔、赵秀春、郭仲敏、欧建芳、廖展周、丁惠云、李征、黄春燕、袁嘉梅、刘岩驰、陈高毅、林民彦、胡建华、吴月芳、余波、冯纯丽、罗志煌、李毅凯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园 建 工 程	沈子明	陈侃、施长国、龚成、张博文、周文江、蔡高翔
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赵秀春	郭仲敏、欧建芳、廖展周、丁惠云、李征
绿 化 工 程	邱勇洪	黄春燕、袁嘉梅、刘岩驰、陈高毅、林民彦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胡建华	吴月芳、余波、冯纯丽、罗志煌、李毅凯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	/
园建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符合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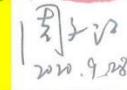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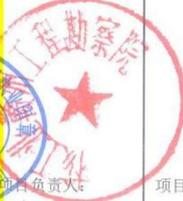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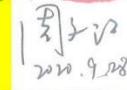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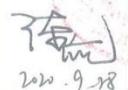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郭仲敏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	高工	总监	郭仲敏
陈高毅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		资料员	陈高毅
孙冰	深圳前海开发投资有限		项目负责人	孙冰
周江	核工业辐射环境研究所		院长	周江
李征	核工业辐射环境研究所		项目负责人	李征
陈松	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		执行董事	陈松
邱勇洪	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		副总经理	邱勇洪
施长圆	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		设计	施长圆
欧建芳	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			欧建芳
董春燕	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			董春燕
马成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	中级	主造	马成
冯江中	前海投控		工程师	冯江中
张博文	梧桐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		项目经理	张博文
林长衡	梧桐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		总工	林长衡
胡锦华	前海投控			胡锦华
李毅凯	梧桐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			李毅凯
冯艳丽	梧桐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			冯艳丽
丁惠云	梧桐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			丁惠云
余波	梧桐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			余波
罗志煌	梧桐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			罗志煌
袁嘉梅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袁嘉梅
赵春春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赵春春
刘岩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刘岩驰
蔡高翔	梧桐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			蔡高翔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全部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初验中提出的问題已按要求整改完成，工程过程中没有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 2020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2020.9.28	 郭仲敏 注册号44014797 有效期2023.05.25 监理单位：  2020.9.28	 张博文 豫144161738570(09) 项目负责人：  2020.9.28	 项目负责人：  2020.9.28	 项目负责人：  2020.9.28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2.1.3 业绩二：琴江公园项目工程

2.1.3.1 中标通知书

2017.5.8

中标通知书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珠荣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梅州市市政建设集团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就五华县犁滩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PPP 项目（计划编号：2016604）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内容：本工程实施范围主要在水寨镇犁滩片区，总投资约 37000 万元，共进行四个子项目建设。一是琴江公园项目。包括滩涂地景观改造建设，占地面积约 128 亩，投资约 6000 万元。二是犁滩大桥、大坝大桥及连接主干道路建设项目。包括犁滩大桥总长 200 米及配套设施、大坝大桥总长 200 米及配套设施、两桥之间的 36 米宽主干道路及绿化建设等，投资约 10000 万元。三是犁滩湿地公园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 200 亩，投资约 9000 万元。四是犁滩堤围工程及市政道路建设项目。包括 2.2 公里长的犁滩堤围工程及犁滩片区市政道路工程，投资约 12000 万元。本工程每个子项目建设期预计 2 年，运营维护期预计 10 年。

中标价：建安工程费下浮率：6.000%，勘察设计费下浮率：50.000%。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三十日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并按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书面合同。待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生效后，按合同约定履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16 年 12 月 28 日

2.1.3.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棕华 2017—施 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琴江公园项目工程

工程地点：梅州市五华县

发包人：梅州市五华县棕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7 年 5 月

五华县犁滩片区基础设施建设 PPP(琴江公园项目)三级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作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梅州市五华县棕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琴江公园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琴江公园项目工程。
- 2、工程地点：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华发改【2016】225号。
- 4、资金来源：社会资本方自有资金和县财政资金解决。
- 5、工程内容：滩涂地景观改造建设。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承包范围：包括滩涂地景观改造建设，占地面积约 128 亩
- 2、工作内容：包括滩涂地景观改造建设，占地面积约 128 亩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5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8 年 5 月 1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第 4 页，共 99 页

五华县犁滩片区基础设施建设 PPP(琴江公园项目)三级施工合同

以上工期暂定，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u及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规范，达到合格以上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万元；(小写)¥48000000.00元，其中税金按11%已计入总价。本项目建安工程中标下浮率为：6.00%。最终以五华县工程预结算审核中心审核的工程建安费×(1-中标下浮率)为本项目的结算价。

2. 合同价格形式：按审核预算价。

六、项目管理机构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张博文 职务：项目经理。

执业资格证号：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 证书号：粤144161738570。

身份证号：411325198903267011 联系方式：020-85189000。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第 5 页，共 99 页

五华县犁滩片区基础设施建设 PPP(琴江公园项目)三级施工合同

2、本合同一式 6 份，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盖章）：梅州市五华县棕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2017 年 5 月 20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ntractor.

承包人（盖章）：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17 年 5 月 20 日



第 7 页，共 99 页

2.1.3.3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琴江公园项目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3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梅州市五华县棕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琴江公园项目工程	工程地点	梅州市五华县
工程规模	72307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4800
结构类型	市政园林	工程用途	市政工程—公园
施工许可证证号	441424201807020102	开工日期	2017年5月20日
监督单位	五华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梅州市五华县棕华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珠荣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244017776
施工单位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CYLZ.粤.0001.壹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3865
施工图审查单位	梅州市居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19048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罗锋云
副组长	曾国栋、张博文、汪新平、邓代明
组员	黄伟靖、邓爱军、胡福超、钟文华、陈小辉、李超、李赛猛、贺建萍、万国洪、廖锦霞、曾兰娜、刘玉堂、陈定威、邓泗汀、李宋文、林永、陈云星、唐岳斌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建工程	张博文	黄伟靖、李超、万国洪、曾国栋、唐岳斌
给排水工程	汪新平	钟文华、贺建萍、廖锦霞、林永
供电及照明工程	邓代明	陈小辉、刘玉堂、李宋文、陈云星
绿化工程	邓泗汀	邓爱军、曾兰娜、陈定威、李赛猛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各负责主体均能遵守合同履行职责,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能够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施工规范和强制性条文规定。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施工质量、观感质量合格。
验收的组织程序及执行的验收标准符合要求,经验收组人员现场检查验收,一致通过同意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19年3月1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2.2 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蔡礼通

2.2.1 拟派关键岗位人员工作业绩一览表

姓名	蔡礼通		拟任岗位	技术负责人	
性别	男		学历	本科	
年龄	32岁		毕业学校和时间	韶关学院，2015年6月	
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	粤 1442022202306351	职称	工程师（园林）		
工作年限	9年		职称证书编号	2203003067154	
工作业绩					
项目名称	建筑类型规模	开、竣工日期	获奖情况	担任职务	项目工作期限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大型景观工程，合同金额： 14499.07497 5万元	2020.4.1-2 020.12.31	/	项目经理	1年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大型景观工程，合同金额： 1504.586517 万元	2021.11.1- 2021.12.30	/	项目经理	2月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	小型景观工程/合同金额： 636.629493 万元	2021.11.1- 2021.12.30	/	项目经理	2月

2.2.2 业绩一：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2.2.2.1 合同关键页（含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表）

合同编号：B00211012020041117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工程地点：光明区茅洲河沿岸(白沙坑水至阖家大道)
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0年3月31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刘铁军

职务: 董事长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龙路6号港之龙科技园科技孵化中心6层D、G区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刘文俊

职务: 执行董事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狮岭社区商报路7号天健创业大厦1701

鉴于甲方已于2020年3月28日与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 /

1.2 发证机关: /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2.2 分包工程地点: 光明区茅洲河沿岸(白沙坑水至周家大道)

2.3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招标内容为根据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和有关设计变更和甲方确认的其他工程资料中所包含的所有涉及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园林景观工程专业分包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三工区施工范围内的硬质景观(园建)、绿化工程、全线 6.8 公里不少于 347000 平方园林绿化养护、6.8km 长河域施工及管养、水电工程等；市政界面绿化提升；规划道口开设等等一切与本专业工程施工工艺有关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人工、包材料费、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运输、包装卸、包预埋、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措施费、包管理费、包规费、包税金(9%增值税)、包利润、包成品保护费、包保修、包资料(符合深圳市档案馆交档要求)、包检验试验、包第三方检测费、包验收评审费、包工完场清、包现场材料转运费、包保险费、包人工材料设备价格变化等风险费、包竣工验收合格、包完成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设计内容的全部工作，具体承包内容以设计图纸为准。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1 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3、固定下浮率合同)。

固定下浮率为：2%

(基价为《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合同》清单)

暂定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肆佰玖拾玖万零柒佰肆拾玖元柒角伍分

小写：144990749.75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144990749.75 元，增值税税金为 13049167.48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9%)、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6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率变化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

金)，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率变化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规费的调整等。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 3.1 开始工作日期：2020年4月1日（暂定）
- 3.2 结束工作日期：2020年12月31日（暂定）
-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275天
-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合格质量评定等级。
-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 (1) 《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说明》、《施工组织设计》
 - (2) 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相关规范或标准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5.2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5.3 投标文件；
- 5.4 本分包合同；
- 5.5 招标文件；
-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

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的责任：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保修时，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漏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它合法的补救措施，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1 套。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八条 项目经理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石成定，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3537848617。

8.2 乙方按照招投标文件及甲方要求，委派如下人员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主要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1	蔡礼通	项目经理	18566245276	441522199211240119
2	刘文华	技术负责人	18926011684	431028198801153810
3	孔壹	安全主任	18620408692	430725199110070074
4	陈士朴	养护项目主管	13713883522	342423197210217274
5				

乙方应与乙方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管理人员），订立劳动合同、支付劳动工资、缴纳社会保险，乙方管理人员应当具备相应资质证书、具备相应管理能力，并实际组织管理工程施工活动。

8.3 甲方如有更换项目经理，应通知乙方，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8.4 乙方如需更换主要管理人员，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主要管理人员。

8.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主要管理人员。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9.2 甲方应完成乙方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

9.2.1 向乙方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9.2.2 向乙方提供其施工所需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9.2.3 向乙方提供相应的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乙方有义务保护好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9.3 负责编制总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审核批准乙方提供的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乙方不能按甲方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经甲方批复后，方可实施，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9.4 负责总施工组织设计技术交底，负责组织乙方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图纸交底，监督乙方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和整理，积极和乙方一起配合建设单位的档案归档、验收及工程验收工作。

9.5 负责与建设单位、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9.6 甲方有权在本合同范围内按本公司各项管理规定、项目部管理规定、施工规范和监理条例给乙方进行奖励和处罚，凡因乙方施工中管理不善、施工队伍和班组不服从项目指挥，给工程质量和安全造成隐患的，或者在项目部发出整改意见后，乙方未能按合理要求完成整改的，直接影响工程质量或施工安全的，则甲方将按 元/次对乙方进行处罚，罚金将在乙方的履约担保中扣除。

第十条 乙方主要义务

10.1 进场准备

10.1.1 乙方进场时间应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接到通知后3日内立即组织工人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龙路6号港之龙科技园科技孵化中心6层D、G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03971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83922783

传真：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狮岭社区商报路7号天健创业大厦170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0159250005253749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917119249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暂定合同金额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甲供材料
1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三工区）	144990749.75	无
2	合计	144990749.75	

备注：本次综合单价含增值税税率 9%，此项税率按政府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调整则及时更新

分包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2.2.2.2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出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资信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	工程地点	光明区茅洲河沿岸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项目光明段（白沙坑水-周家大道）长约6.8Km	工程造价（万元）	97092.5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监督单位	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深圳市森磊铭铭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中建钢构广东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城市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0年11月15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2020年11月15日	市政管-4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0年11月15日	市政竣.通-5	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0年11月15日	市政竣.通-6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0年11月15日	市政竣.通-7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0年11月15日	市政竣.通-8	齐全

资信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依据施工图及合同文件要求, 已完成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 包含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不含电力改迁)、建筑立面清洗改造工程、桥梁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建筑工程、水生态系统构建工程、交通工程、通信工程等。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依据施工图及合同文件要求完成了所有工程量, 经相关单位验收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依据施工图及合同文件要求完成了所有工程量, 经相关单位验收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李松荫历史文化街区、公明北环大道人行桥、滨河路人行桥、光明水质净化厂环境提升工程因区政府决策暂定2021年实施。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金平) 2020年12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 2020年12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周) 2020年12月3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 2020年12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 2020年12月31日

2.2.3 业绩二：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2.2.3.1 合同关键页

天健地产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发包方（甲方）： 广州黄埔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6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合同编号： 1-GZ-TJTX-FB-【2021】0027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广州黄埔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2.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长岭居长岭路以南天健天玺项目工地内
3. 建设规模: 1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硬质景观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平整、园林小品建筑、泳池、景观部分的结构和石材铺贴工程、园林道路、人行道、台阶、跑道、活动机械场地等基层及面层铺设、挡墙、围挡、铁艺大门、铁艺栏杆、家具小品、景观给排水、景观照明工程、成品保护以及其他零星工程;环境绿化包括场地平整、施种植肥、土壤改造、地形塑造、植土覆盖、草皮铺设、乔灌木移植,种植,绿化工程的养护及成品保护等工程。

二、工期: 大区报建版日历工作天数为: 60 天,开工时间暂定 2021 年 11 月 1 日,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0 日,大区永久版日历工作天数为: 110 天。开工时间暂定 2023 年 1 月 5 日,完工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5 日

三、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四、合同造价为: 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合同总价: ¥15045865.17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零肆万伍仟捌佰陆拾伍元壹角柒分;其中不含税金额: ¥13803546.03 元,税金: ¥1242319.14 元(增值税税率: 9%)。

固定单价说明: 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措施费以 ¥/ 元包干,结算不予调整。

五、乙方税务资质:

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 9%/ 6%/ 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 9%/ 6%/ 3%/)

天健地产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天健创业大厦 17 楼

联系人：冷洁

联系电话：18682308268

乙方电子邮箱：458790314@qq.com

其他通讯方式：/

十、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公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广州黄埔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健明四路天健汇A栋 1401 室

单位代表：

日期：2021.11.6

电话：020-38256222

传真：020-38256222

乙方：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 7 号天健创业大厦 17F

单位代表：

日期：2021.11.6

电话：0755-83311778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红荔支行

账号：44201592500052537497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二、专用条款

第二十三章、现场人员

1. 甲方代表：甲方驻工地代表：李文彬，手机号：13760698416。
2. 乙方代表：乙方驻工地代表：蔡礼通，手机号：18566245276。
3. 监理单位：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按国家监理条例履行监理职责。

第二十四章、图纸

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
2.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二十五章、工期要求

1. 1) 大区报建版开工时间暂定 2021 年 11 月 1 日，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 大区永久版开工时间暂定 2023 年 1 月 5 日，完工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5 日。
2. 大区报建版日历工作天数为：60 天，大区永久版日历工作天数为：110 天。延误工期违约金 1000 元/天，工期延误违约金上限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3. 实际开工时间以甲方签发开工令为准。

第二十六章、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1. 甲供材料设备、甲限品牌及甲限品牌认质认价清单

序号	供应方式	材料名称
1	甲供	详见合同清单或技术要求
2	甲限品牌	详见合同清单或技术要求
3	甲限品牌认质认价	详见合同清单或技术要求

第二十七章、质量标准

1. 具体的交付质量标准：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程必须达到 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1) 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CJJ/T82-99 (2) 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 GBJ301 (3) 园林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DG/TJ08-701-2000。

第二十八章、计价依据

1. 本招标工程的承包方式： 模拟清单招标； 工程量清单招标。
2. 本合同为图纸范围总价包干，是指编号为 / 的招标图纸内容（包括招标文件中相应说明）总价包干。包干总价为 / 元。（本条款仅工程量清单招标适用）

2.2.3.2 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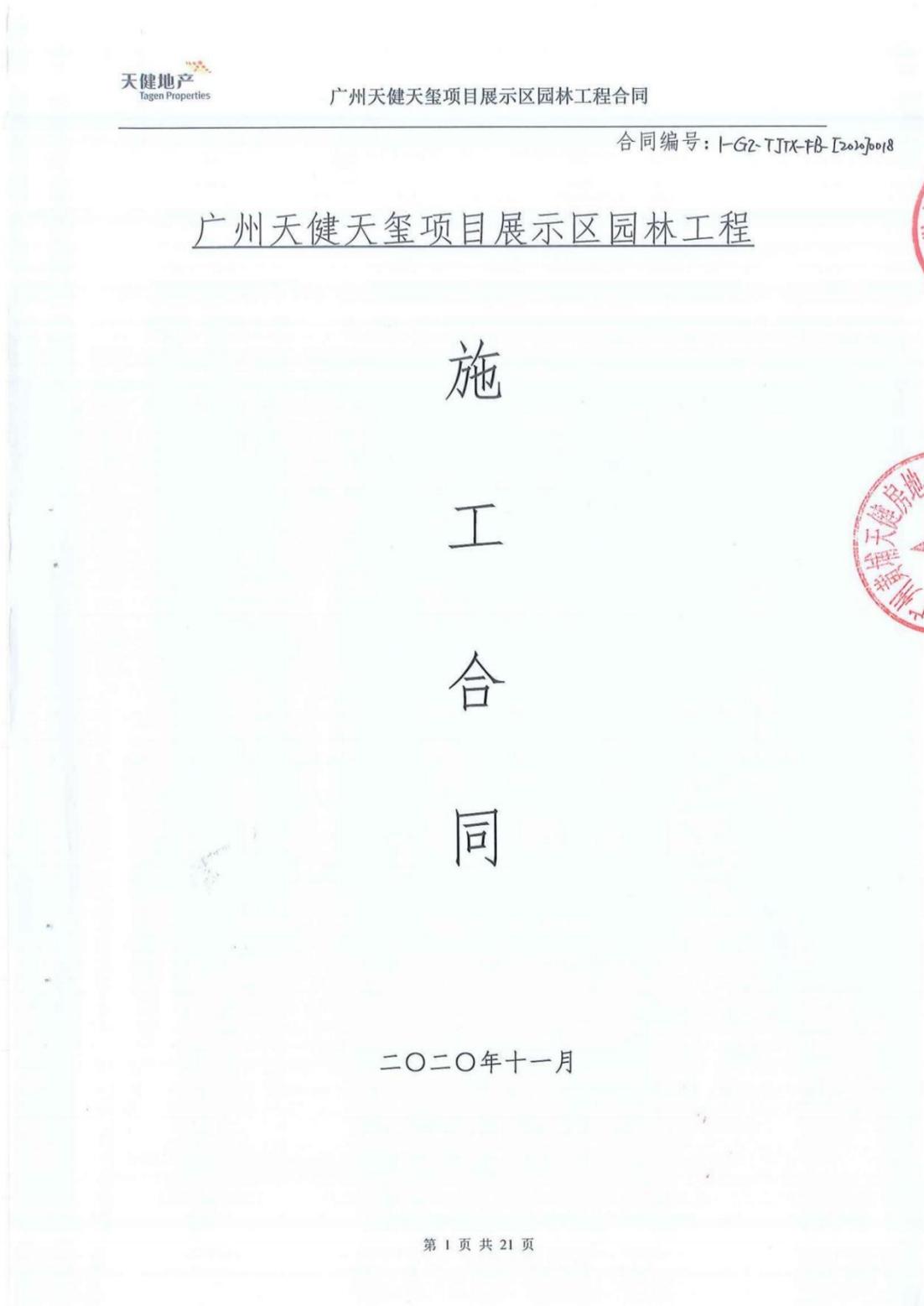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单

项目名称：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工程名称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长岭居长岭路以南天健天玺项目工地内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01日
建设单位	广州黄埔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	合同工期	60天
		合同造价/预算造价	15045865.17元	实际工期	60天
承建项目名称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大区园林工程				
施工情况	已按施工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完成。				
相关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核定人:	交验人: 陈礼通	验收人:	验收人:		
日期:	2023年8月26日	2023年8月26日	2023年8月25日		

2.2.4 业绩三：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

2.2.4.1 合同关键页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合同

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合同

发包人：广州黄埔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本工程建设单位为广州黄埔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甲乙双方共同商定，该工程由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即乙方）负责施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本着友好、诚信、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承包人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CYLZ.粤.0574.贰

1.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园林绿化资质贰级

第二条 承包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

2.2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长岭路段与外环路C线交汇处

2.3 承包范围：本工程园建绿化面积约 5509.94 平米。

硬质景观包括场地平整、园林小品建筑、景观部分的结构和石材铺贴工程、园林道路基层及面层、行车道基层及面层铺设、景观给排水、景观照明工程、成品保护以及其他零星工程。

环境绿化包括场地平整、施种植肥、土壤改造、地形塑造、植土覆盖，草皮铺设，乔灌木移植，种植，绿化工程的养护及成品保护等工程。

乙方对施工图不详及未标出的部分需进行深化优化设计，此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5 承包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陆佰叁拾陆万陆仟贰佰玖拾肆元玖角叁分

小写：¥6366294.93 元

承包合同价款中包含所有税费（其中增值税率 9%）

2.5.1 该合同总价为甲乙双方根据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景观园林工程施工图初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合同

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合同

发包人：广州黄埔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本工程建设单位为广州黄埔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甲乙双方共同商定，该工程由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即乙方）负责施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本着友好、诚信、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承包人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CYLZ.粤.0574.贰

1.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园林绿化资质贰级

第二条 承包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

2.2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长岭路段与外环路C线交汇处

2.3 承包范围：本工程园建绿化面积约 5509.94 平米。

硬质景观包括场地平整、园林小品建筑、景观部分的结构和石材铺贴工程、园林道路基层及面层、行车道基层及面层铺设、景观给排水、景观照明工程、成品保护以及其他零星工程。

环境绿化包括场地平整、施种植肥、土壤改造、地形塑造、植土覆盖，草皮铺设，乔灌木移植，种植，绿化工程的养护及成品保护等工程。

乙方对施工图不详及未标出的部分需进行深化优化设计，此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5 承包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陆佰叁拾陆万陆仟贰佰玖拾肆元玖角叁分

小写：¥6366294.93 元

承包合同价款中包含所有税费（其中增值税率 9%）

2.5.1 该合同总价为甲乙双方根据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景观园林工程施工图初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合同

销售造成影响的，按本合同第十九条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工期违约责任。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广州市现行相关验收规范（满足建标[1999]46号文执行标准《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99)、《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 GBJ301》的要求）的合格标准。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 1、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CJJ/T82-99
- 2、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 GBJ301
- 3、园林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DG/TJ08-701-2000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5.1 本合同协议书；
- 5.2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5.3 投标文件(如有时)；
- 5.4 招标文件(如有时)；
- 5.5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5.7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 5.8 发包人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承包人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发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发包人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

第七条 图纸

7.1 发包人应在承包工作开工前，向承包人提供图纸3套，不收取费用。

第八条 项目负责人

8.1 发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罗高山，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8928409479。

8.2 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负责人为蔡礼通，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8566245276。

第九条 发包人主要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

2.2.4.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单

工程名称：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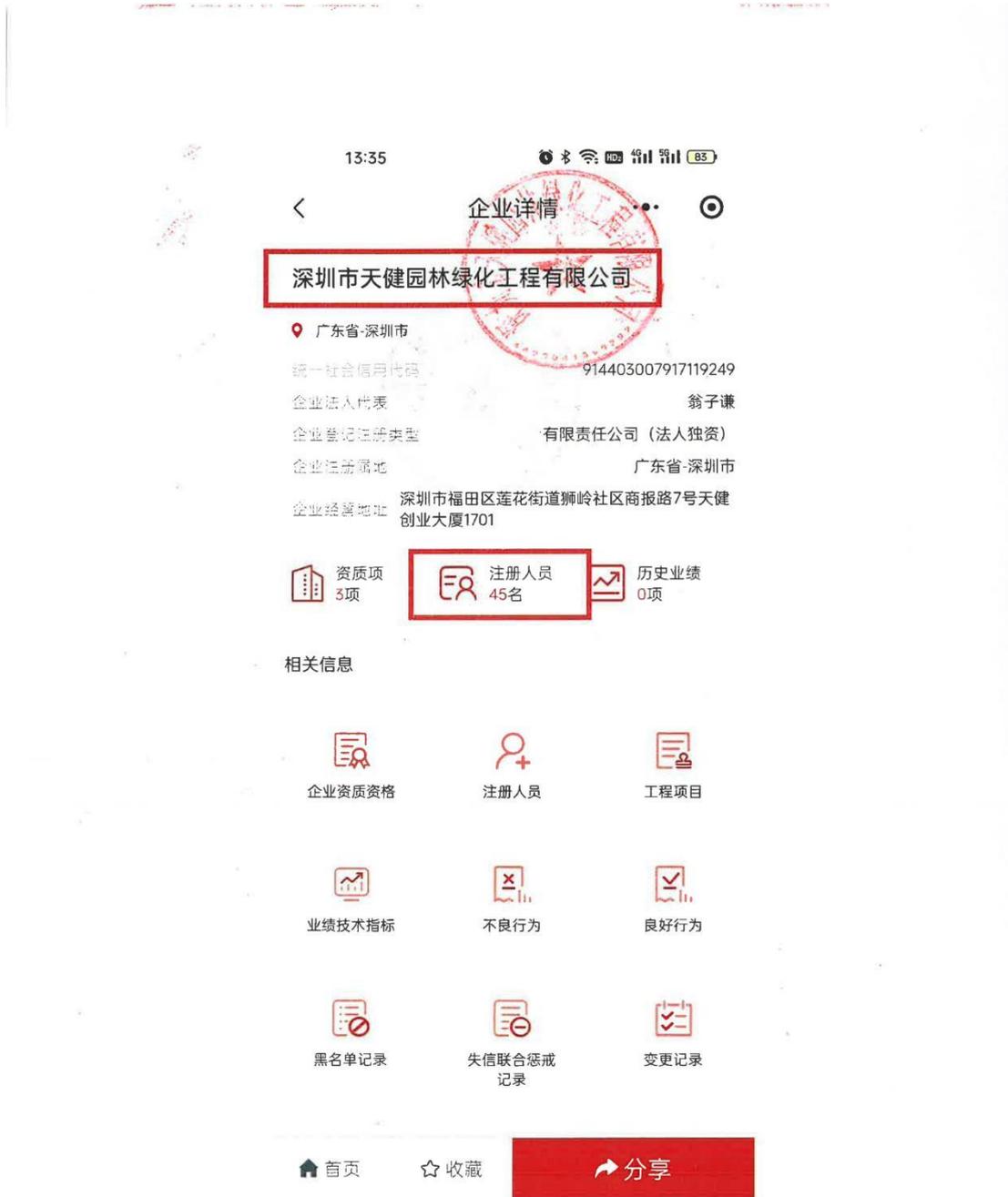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长岭路段与外环路C线交汇处	前广场及1号楼周边园林景观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0年11月26日
建设单位	广州黄埔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5509.91m ²	别墅区域园林景观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8日
					竣工日期	2021年2月20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	合同工期	105天	
		合同造价/预算造价	6366291.93元	实际工期	102天	
承建项目名称	广州天健天玺项目展示区园林工程					
施工情况	已按施工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完成					
相关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交验人：	 陈昭基 验收人：	 验收人：			
日期：	2021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章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

3.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加盖公章的截图



3.2 微信小程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加盖公章的截图



13:27

注册人员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1） 一级注册建造师（7）

1、任志明	
身份证号	362528*****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2202302076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孙记云	
身份证号	430521*****7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1202300072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3、蔡礼通	
身份证号	441522*****1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2202306351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4、余冰

身份证号 410103*****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06322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5、张博文

身份证号 411325*****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6201738570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6、伍超强

身份证号 440781*****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0202101558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3.3 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信息表及证书

序号	姓名	注册专业	注册编号
1	余冰	机电工程	粤1442006200806322
2	朱建彬	市政公用工程	粤1442006200810330
3	张博文	市政公用工程	粤1442016201738570
4	张博文	水利水电工程	粤1442016201738570
5	伍超强	市政公用工程	粤1442020202101558
6	孙记云	市政公用工程	粤1442021202300072
7	任志明	建筑工程	粤1442022202302076
8	蔡礼通	市政公用工程	粤1442022202306351

3.3.1 余冰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余冰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3年09月03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06322

聘用企业：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2-11-02至2025-11-01)

个人签名：余冰

签名日期：2024.1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24年1月02日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3.3.2 朱建彬



3.3.3 张博文



3.3.4 伍超强



3.3.5 孙记云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0月25日
- 2025年04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孙记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1月0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300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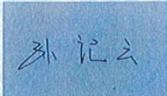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1-20至2026-01-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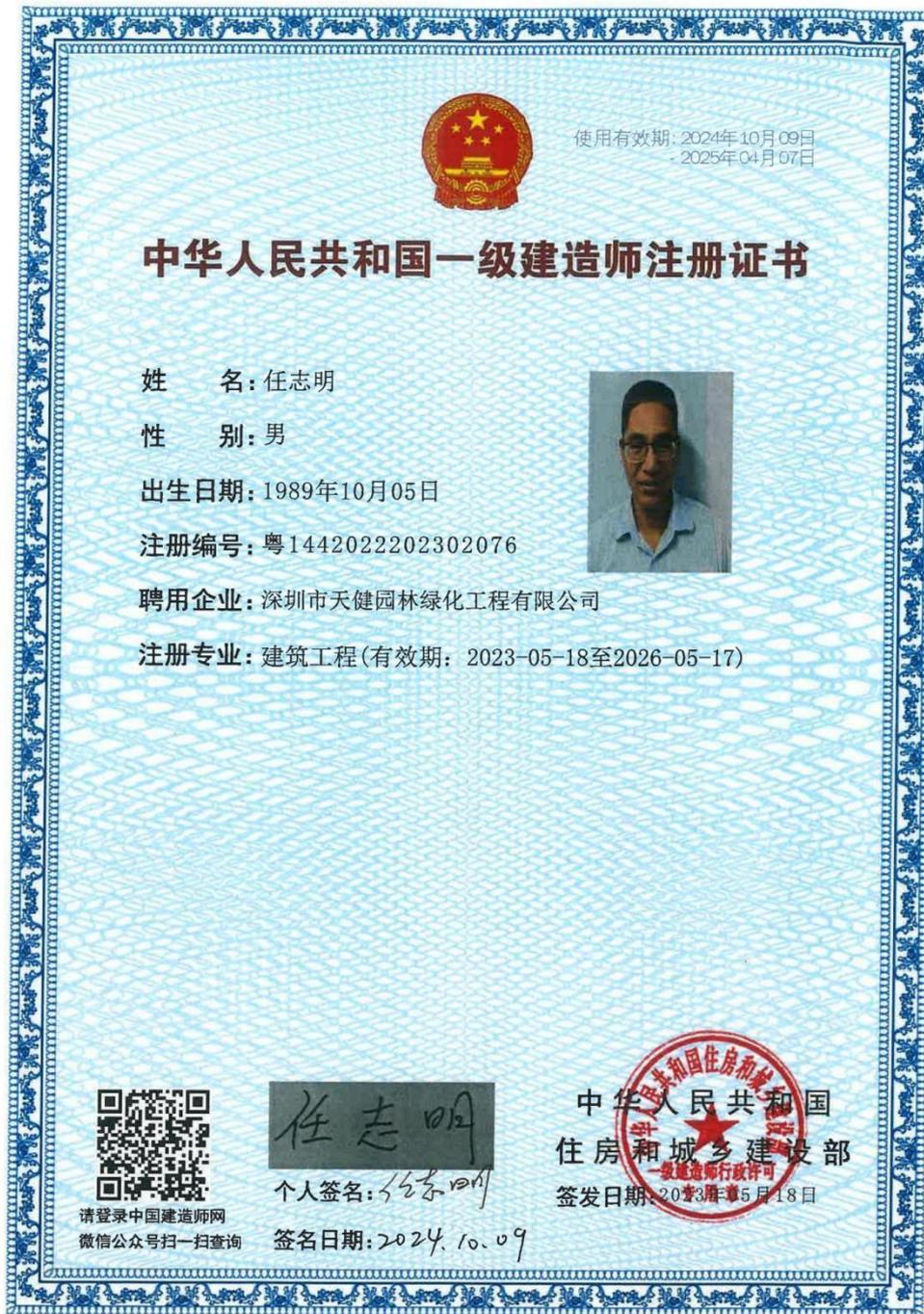
个人签名: 孙记云

签名日期: 2024.1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3.3.6 任志明



3.3.7 蔡礼通



3.4 中级及以上工程师人员信息表及证书

序号	姓名	职称等级	职称专业	职称编号
1	黄文春	高级	给排水	2103001057946
2	李军娟	高级	风景园林	2003001048276
3	彭景	高级	风景园林	粤高职证字第1600101105861号
4	孙记云	高级	土木工程	4407001552
5	余冰	高级	建筑工程	粤高职证字第1002001100387号
6	张博文	高级	风景园林	2303001121958
7	钟小林	高级	给排水	粤高职证字第1002001100309号
8	谢琦	高级	人力资源管理	2403001168151
9	罗万儒	高级	道路与桥梁	S036531
10	黎旭晖	高级	道路与桥梁	2203001079417
11	梁雄威	高级	道路和桥梁工程	2303001137815
12	邹飞	高级	风景园林	2103001054482
13	卜治军	中级	电气	闽Z509-07116
14	蔡礼通	中级	风景园林	2203003067154
15	方笑	中级	园林	2203003067600
16	付尚志	中级	市政工程	36202013038472
17	冷洁	中级	园林	2203003066950
18	黄文春	中级	建筑工程	粤中职证字第0202004001213号
19	李军娟	中级	风景园林	粤中职证字第1300102206673号
20	彭景	中级	园林	粤中职证字第1000102029744号
21	孙记云	中级	土木工程	4407030904
22	余冰	中级	建筑工程	粤中职证字第010200300007号
23	刘文华	中级	风景园林	B08153030200000011

资信标

序号	姓名	职称等级	职称专业	职称编号
24	张博文	中级	风景园林	粤中职称字第1820003006139号
25	谢琦	中级	人力资源	07014931501172012
26	罗德荣	中级	道路与桥梁	13025243
27	毛振	中级	建筑工程	B08213010100005433
28	丘树怀	中级	风景园林	160080830274
29	任志明	中级	路桥	粤中职称字第1719003001329号
30	王文磊	中级	测绘与港航	Z1150028
31	张博文	中级	注册安全工程师	20231004644000002107
32	魏文伟	中级	市政给排水	160080830276
33	翁子谦	中级	风景园林	粤中职称字第1100102097935号
34	伍超强	中级	工程造价	B08203070100000322
35	肖日海	中级	市政公用工程	B08203080300000151
36	肖振国	中级	建筑施工	2403003186893
37	谢琦	中级	政工师	粤中政职称字第22020020000008号
38	叶国斌	中级	电气	S0722014300985
39	孙记云	中级	注册安全工程师	20231004644000002522
40	郑文剑	中级	园林	冀职改办字[2008]378号
41	朱建彬	中级	建筑工程技术	粤中职称字第0502004000735号
42	黄炳志	中级	施工管理	2403003189955
43	李美善	中级	人力资源管理	20231100149000003944
44	刘青朋	中级	市政公用工程	B08183080100001883
45	罗万儒	中级	测量工程	I004462
46	农华乾	中级	道路与桥梁	1577398

资信标

序号	姓名	职称等级	职称专业	职称编号
47	陈灿森	中级	建筑经济	2016001490012016490231001809
48	王颖	中级	市政公用工程	B08203080100002528
49	叶劲	中级	质量	2003003047977
50	余兴生	中级	风景园林	粤中职证字第1500102269714号
51	陈灿森	中级	工程造价	2003003043573
52	张云海	中级	市政公用工程	B08193080500000034
53	黎旭晖	中级	道路与桥梁工程	粤中职证字第1703003002976号
54	肖振国	中级	工民建	GB-106739
55	梁雄威	中级	道路桥梁与隧道工程	41601249
56	刘冰冰	中级	市政公用工程	B08183080100001885
57	王丽芳	中级	土木建筑	建[造]11204400001726
58	张博文	中级	土木建筑	建[造]11214400007025
59	刘斌	中级	风景园林	B08193031100000010
60	才源	中级	水利水电工程	4407031818

3.4.1 黄文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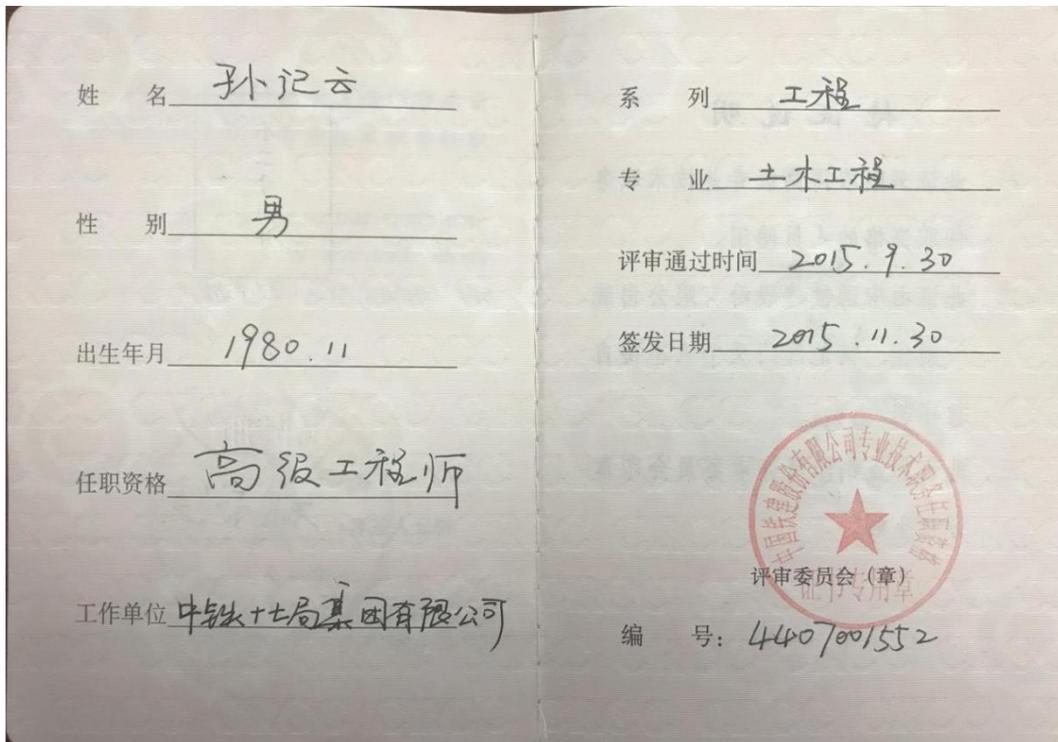
3.4.2 李军娟



3.4.3 彭景



3.4.4 孙记云



3.4.5 余冰



3.4.6 张博文



3.4.7 钟小林



3.4.8 谢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琦

身份证号：420204197601244921



职称名称：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

专业：人力资源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经济专业第一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6815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7月23日



3.4.9 罗万儒

专业技术系列 Professional Series	工程技术	
专业名称 Specialty	道路与桥梁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资格名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姓名 罗万儒
评审委员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深圳市园林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评审委员会	性别 男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2014.12	出生年月 1981.7
证书编号S Certificate No.	036531	颁证时间 2015.3
		颁证机关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Issued by

3.4.10 黎旭晖



3.4.11 梁雄威



3.4.12 邹飞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邹飞
身份证号：51012219830827811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448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4.13 卜治军

	级 别: 中 级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专业名称: 电 气
证书专用章	资格名称: 工 程 师
姓 名: 卜治军	评审组织: 石狮市工程技术人员 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性 别: 男	审批部门: 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份证号: 440301198207064919	批准文号: 狮职改[2018]33号
工作单位: 福建省闽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批准日期: 2018.11.26
证书编号: 闽 Z509-07116	

3.4.14 蔡礼通



3.4.15 方笑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方笑

身份证号：36252719920520392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760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4.16 付尚志



3.4.17 冷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冷洁
身份证号：51302919910411556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69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4.18 黄文春



3.4.19 李军娟



3.4.20 彭景



3.4.21 孙记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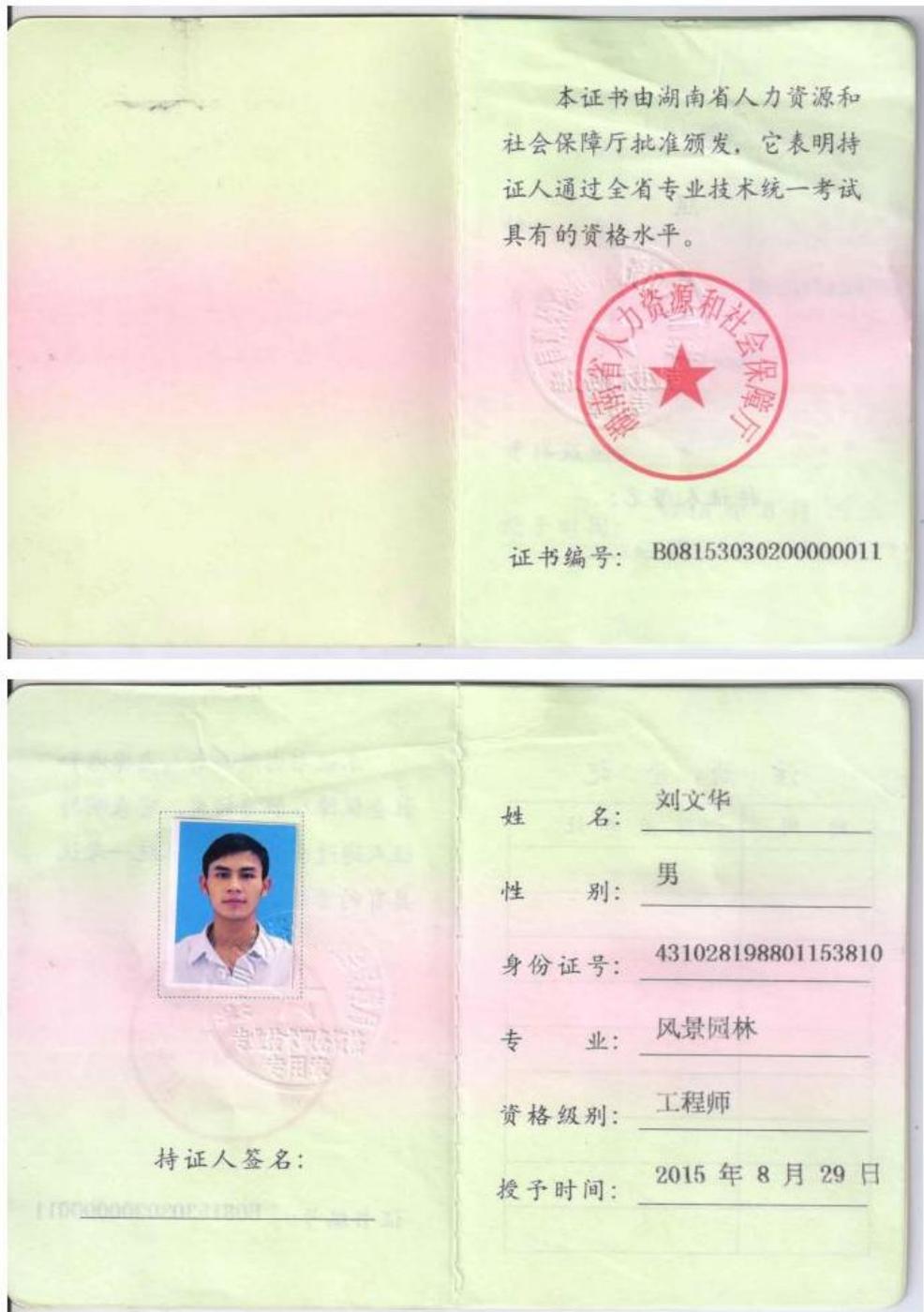


姓名	孙记云	系列	工程类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工程
出生年月	1980.11	评审通过时间	2009.10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09.10.30
工作单位	中铁十局集团三公司	评审委员会(章)	
		编号	4407030904

3.4.22 余冰

	余冰 于二〇〇〇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 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 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职称管理办公室 二〇〇一年 三 月 日
粤中取证字第010200300007号	

3.4.23 刘文华



3.4.24 张博文



3.4.25 谢琦



3.4.26 罗德荣



3.4.27 毛振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毛振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621199212261436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6日	
证书编号	B08213010100005433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盖签发单位电子签章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3.4.28 丘树怀



3.4.29 任志明



3.4.30 王文磊

本证书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印制，由评审单位颁发。

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姓名 王文磊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12

工作单位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编号 Z1150028

系列名称 工程

专业名称 港航与测绘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15.08.28

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章)

3.4.31 张博文

190-0559



张博文 411325198903267011

本人签名 张博文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31004644000002107

姓名 张博文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11325198903267011

级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40300453

发证日期 2024年3月5日



190-0559

注册记录

张博文 411325198903267011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9年3月15日



注册记录

3.4.32 魏文伟

	姓名: <u>魏文伟</u> Full Name
	性别: <u>男</u> Sex
	出生年月: <u>1972年06月</u>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u>市政给排水</u>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 <u>2016年03月</u>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u>温源和社</u> <u>温职改办(2016)19号</u>
管理号: File No.: <u>160080830276</u>	签发日期: <u>2016年06月24日</u> Issued on

3.4.33 翁子谦

	<u>翁子谦</u> 于二〇一一年 十一月, 经 <u>汕头市建筑工</u> <u>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u> <u>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u> 具备 <u>风景园林设计工程</u> <u>师</u> 资格。特发此证
公民身份证号码: <u>440508198106072018</u> 粤中职证字第 <u>1100102097935</u> 号	发证机关: <u>温源和社</u>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4 伍超强

	姓名: <u>伍超强</u> C592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40781199310231111</u>
	专业: <u>工程造价</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20年12月20日</u>
证书编号: <u>B08203070100000322</u>	查询网址:  http://www.hnsrcw.com/zcquery/

3.4.35 肖日海

	姓名: <u>肖日海</u> 1266
	性别: <u>女</u>
	身份证号: <u>44088119811012032X</u>
	专业: <u>市政公用工程</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20年12月20日</u>
证书编号: <u>B08203080300000151</u>	查询网址:  http://www.hnsrcw.com/zcquery/

3.4.36 肖振国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肖振国

身份证号：4403011970010241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868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3.4.37 谢琦



3.4.38 叶国斌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u>电气</u>
姓名: Full Name <u>叶国斌</u>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al Title <u>工程师</u>
身份证号: ID No. <u>420902197201085998</u>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u>2014年04月</u>
管理号: Administration No. <u>S0722014300985</u>	批准单位: Approved by <u>随州市职改办</u>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u>2014年04月23日</u>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u>随职改办[2014]35号</u>
	评审组织: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u>随州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u>

3.4.39 孙记云



3.4.40 郑文剑



3.4.41 朱建彬



3.4.42 黄炳志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炳志

身份证号：45212719850827095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施工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899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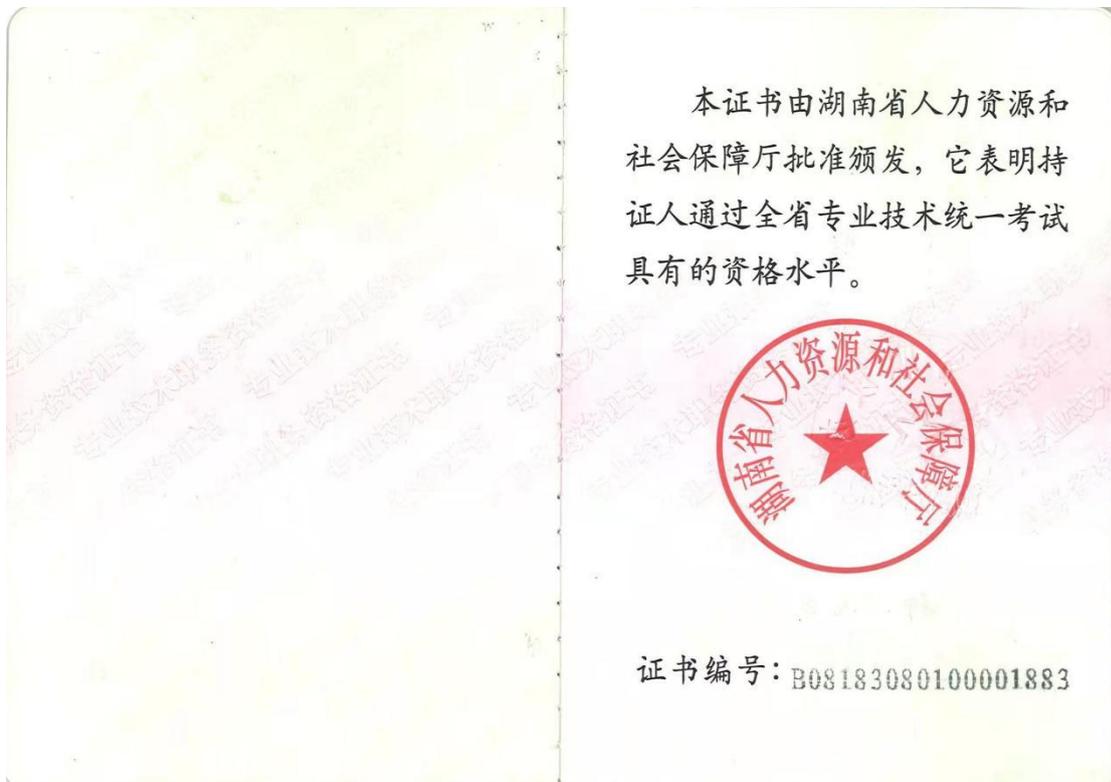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3.4.43 李美善



3.4.44 刘青朋



C476A



姓名: 刘青朋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140321198711290610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8年10月20日

持证人签名: 刘青朋

3.4.45 罗万儒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测量工程
Special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评审委员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09.12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 **I 004462**
Certificate No.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姓名 罗万儒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1.7
Date of Birth

颁证时间 2009.3
Date of Issue

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颁证机关
Issued by

3.4.46 农华乾



3.4.47 陈灿森

	姓名: Full Name	陈灿森
	性别: Sex	男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2年01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经济—建筑经济
管理号: File No.: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6年11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6年11月30日

3.4.48 王颖

	姓名:	王颖
	性别:	女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2528	身份证号:	513030199201163327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crw.com/zcquery/		

3.4.49 叶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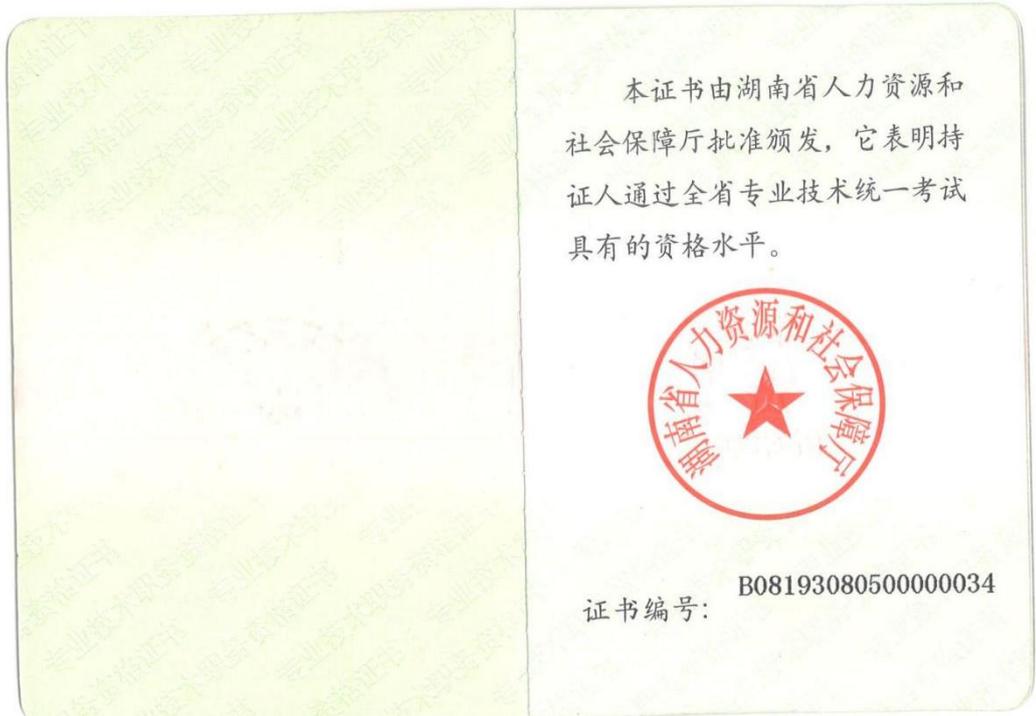
3.4.50 余兴生



3.4.51 陈灿森



3.4.52 张云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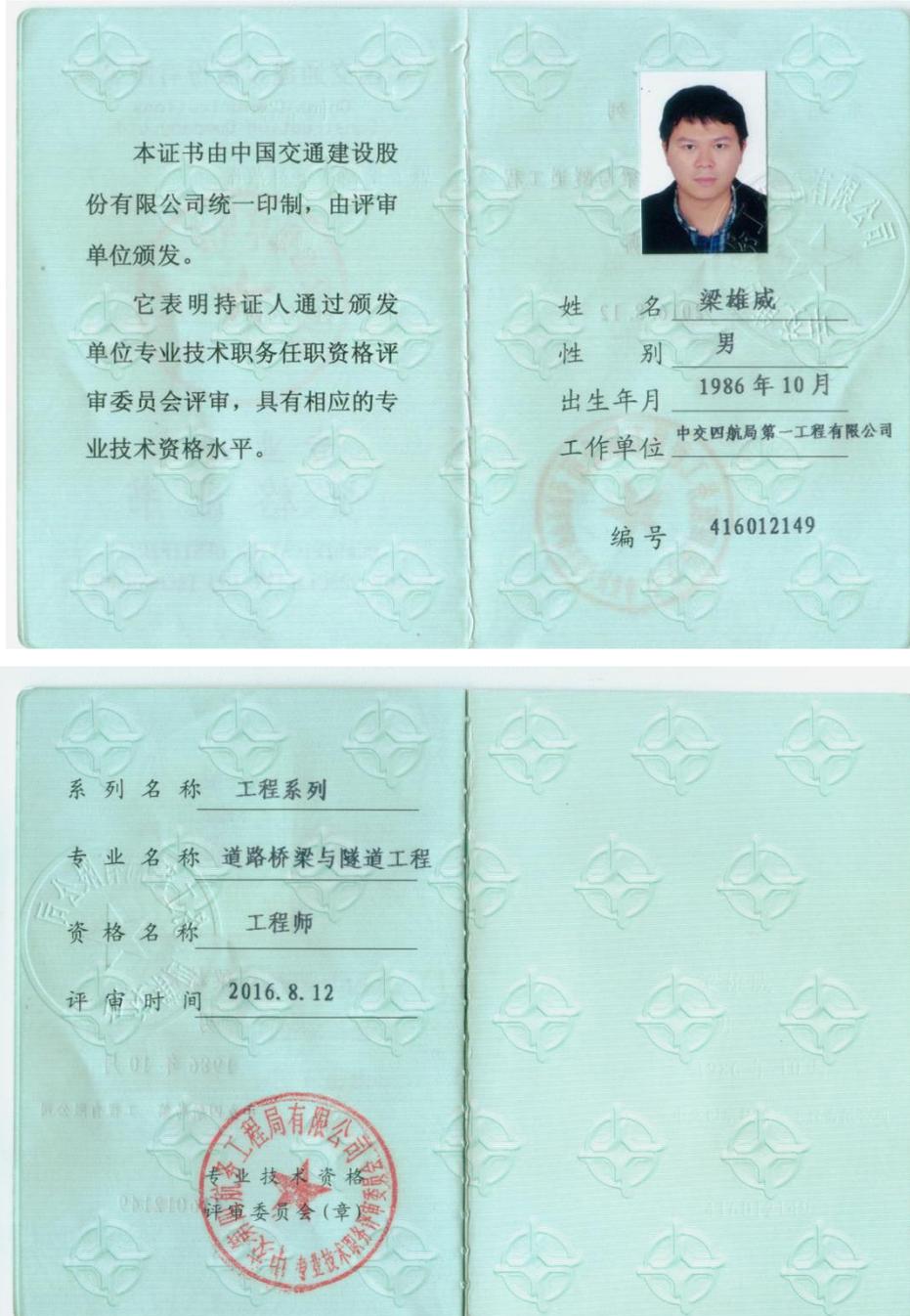
3.4.53 黎旭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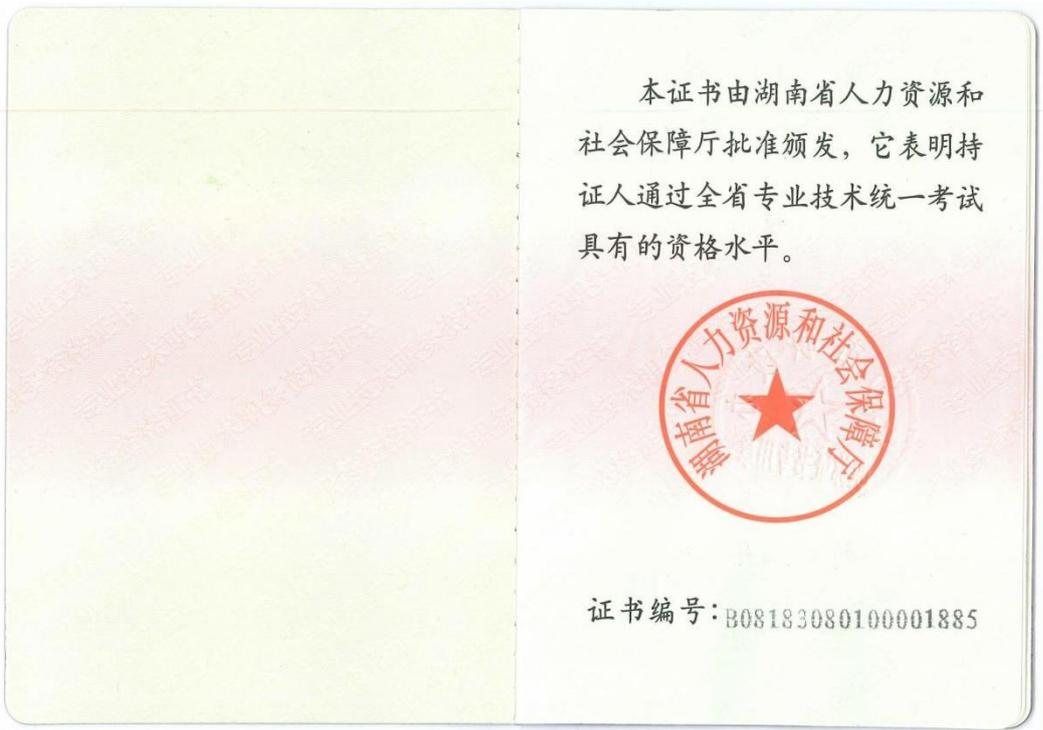
3.4.54 肖振国



3.4.55 梁雄威



3.4.56 刘冰冰



3.4.57 王丽芳

	姓 名： <u>王丽芳</u> 身份证号码： <u>140581198706098445</u> 性 别： <u>女</u> 专 业： <u>土木建筑</u> 聘用单位： <u>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204400001726</u> 初始注册日期： <u>2020</u> 年 <u>09</u> 月 <u>17</u>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u>2020</u> 年 <u>9</u> 月 <u>17</u>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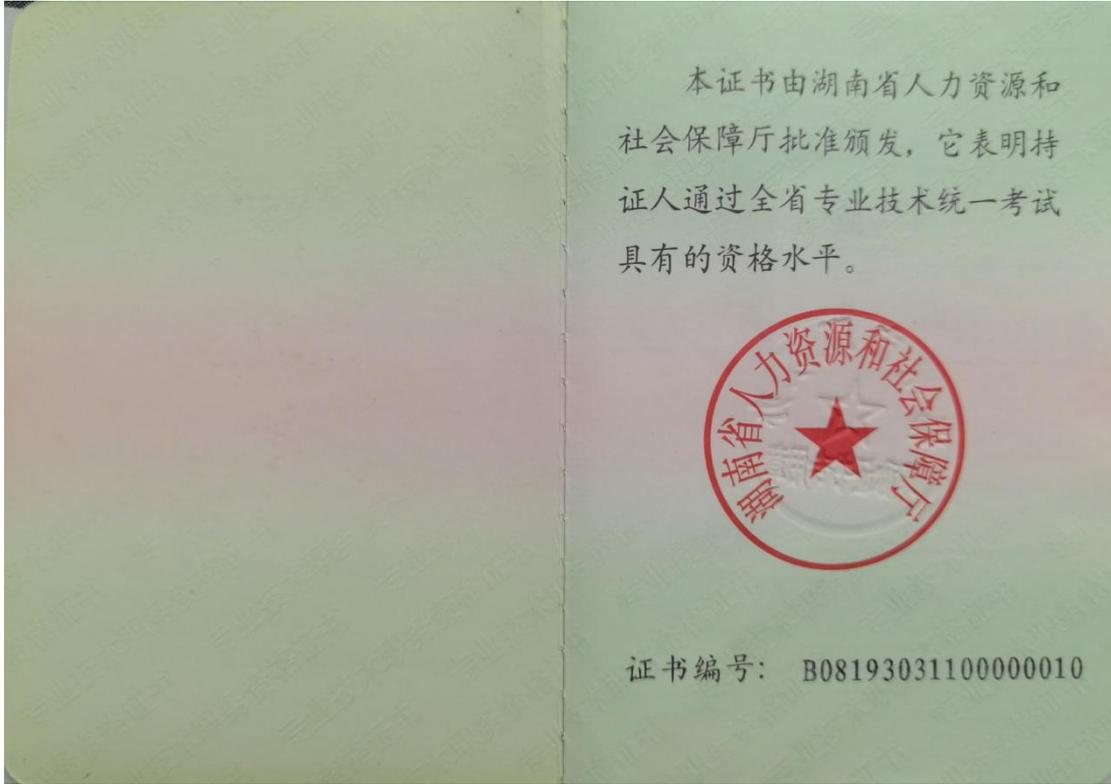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同意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u>2028年09月16日</u>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3.4.58 张博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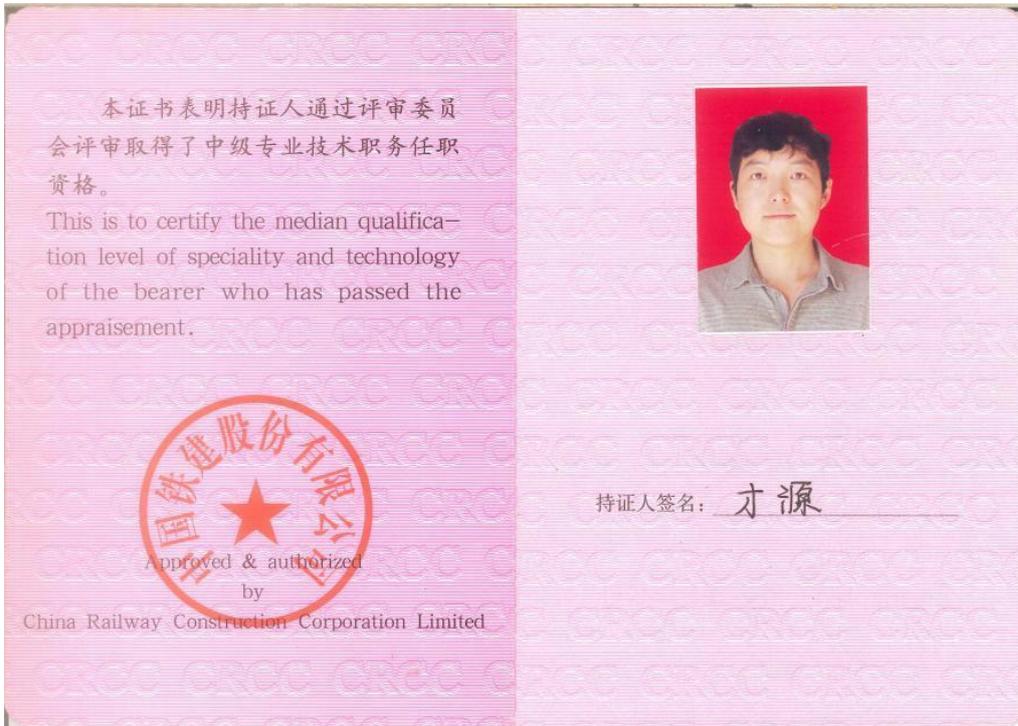
	姓名: <u>张博文</u>
	身份证号码: <u>411325198903267011</u>
	性别: <u>男</u>
	专业: <u>土木工程</u>
	聘用单位: <u>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214400007025</u>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u>2021</u> 年 <u>07</u> 月 <u>16</u> 日	发证日期: <u>2021</u> 年 <u>7</u> 月 <u>16</u> 日

3.4.59 刘斌

	姓名: <u>刘斌</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30921199011168530</u>
	专业: <u>风景园林</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持证人签名: _____	授予时间: <u>2019</u> 年 <u>9</u> 月 <u>28</u> 日



3.4.60 才源



姓名	才源	系列	工程
性别	男	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
出生年月	1992.04	评审通过时间	2018.7.27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18.11.9
工作单位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编号	4407031818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章)

第四章 综合实力

4.1 投标人近三年平均贡献

纳税年份	纳税金额（万元）
2021 年	880.17
2022 年	1000.35
2023 年	807.51
近三年平均纳税额（万元）	896.01

4.1.1 2021 年纳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77040号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17119249)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224.41	0
2	企业所得税	2,793,317.93	0
3	印花税	206,189.6	0
4	教育费附加	153,524.76	0
5	增值税	5,117,491.5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2,349.84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5,503.57	0
8	车辆购置税	25,112.04	0
	合计	8,801,713.74	0
	其中,自缴税款	8,500,335.5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13,211.5元,2019年58,640.9元,2020年1,641,746.52元,2021年7,088,114.8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2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2173209671809



4.1.2 2022 年纳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307584号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17119249)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359.16	0
2	企业所得税	7,405,321.4	0
3	印花税	87,595.96	0
4	教育费附加	64,868.23	0
5	增值税	2,162,273.9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3,245.48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1,406.04	0
8	其他收入	27,511.58	0
	合计	10,003,581.83	0
	其中,自缴税款	9,806,550.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40,947.02元,2020年4,390.13元,2021年8,755,928.7元,2022年1,202,315.9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3月1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3142750792756



4.1.3 2023 年纳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2808号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17119249)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741.78	0
2	企业所得税	6,583,750.98	0
3	印花税	72,784.87	0
4	教育费附加	36,317.91	0
5	增值税	1,210,596.8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4,211.9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2,683.25	0
	合计	8,075,087.61	0
	其中,自缴税款	7,951,874.5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7,500.75元,2022年5,118,522.66元,2023年2,949,064.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33959394613



4.2 近三年第三方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近三年财务情况

年份	营业额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经营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021 年	24635.20	23932.83	1226.12	22540.26	94.71
2022 年	13516.01	28323.66	345.33	26702.85	19.45
2023 年	9530.51	20123.09	68.99	18433.29	15.33
近三年平均数据	15893.91	24126.53	546.81	22558.8	43.16

4.2.1 2021 年审计报告

深圳中合庆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零二一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
2.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 会计报表附注	10
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29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30

防伪编号： 07552022061303017169

深圳中合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深庆[2022]审字第109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中合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5-18
报备日期： 2022-06-29
签名注册会计师： 蔡建华 伍先福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中合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3529028 13602651102
传真： 0755-83529582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商报东路17号长景阁23B
电子邮件： zhqcpa666@163.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中合庆会计师事务所

电话:83529582
TELEPHONE:83529582
邮政编码:518034
POSTCODE:518034

SHEN ZHEN ZHONG HE Q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路长景阁 23B NO. B, 23F, ChangJingGe, XinZhou R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机密

深庆[2022]审字第 109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包括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

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合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地址：中国 深圳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44.84	263.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	110,825,564.03	57,886,382.67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	977,815.54	666,060.94
其他应收款	4	34,957,212.42	17,747,565.32
存货	5	42,122.65	42,122.65
合同资产	6	91,230,263.03	52,154,434.08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	-	151,075.24
流动资产合计		238,033,222.51	128,648,104.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原价	8	3,131,612.53	2,264,178.72
减：累计折旧	8	1,851,383.80	1,372,573.24
固定资产净值	8	1,280,228.73	891,605.48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	-	-
固定资产净额	8	1,280,228.73	891,605.48
在建工程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9	14,841.97	59,36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5,070.70	950,973.57
资产总计		239,328,293.21	129,599,078.21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1. 12. 31	2020.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	158,597,850.66	93,441,902.9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1	23,995,880.77	3,352,136.03
应付职工薪酬	12	15,271,067.62	2,137,452.83
应交税费	13	4,903,381.66	1,355,324.36
其他应付款	14	22,610,583.28	27,647,741.0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15	23,800.57	-
流动负债合计		225,402,564.56	127,934,557.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25,402,564.56	127,934,557.2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3,925,728.65	(8,335,47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25,728.65	1,664,521.0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25,728.65	1,664,521.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328,293.21	129,599,078.21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	246,351,992.87	113,914,972.34
减: 营业成本	18	228,545,302.09	111,145,504.01
税金及附加	19	924,450.81	481,002.4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460,554.62	-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0	(820,184.88)	422,117.41
加: 其他收益	21	-	774.75
投资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22	469,575.88	-821,287.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16,711,446.11	1,045,836.23
加: 营业外收入		-	-
减: 营业外支出	23	-	200,046.30
三、利润总额		16,711,446.11	845,789.93
减: 所得税费用	24	4,450,238.46	-
四、净利润		12,261,207.65	845,789.9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261,207.65	845,789.9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61,207.65	845,789.93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61,207.65	845,789.93
少数股东损益		-	-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8,335,479.00)	(9,181,268.93)
少数股东上年利润调整		-	-
子公司范围调整		-	-
归属于母公司上年利润调整		-	-
七、母公司所有者可供分配的利润		3,925,728.65	(8,335,479.0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企业发展)		-	-
提取储备基金		-	-
八、可供母公司所有者分配的利润		3,925,728.65	(8,335,479.00)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利润		-	-
九、母公司所有者未分配利润		3,925,728.65	(8,335,479.00)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845,726.00	67,757,465.27
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51,986.92	23,955.79
现金流入小计	199,397,712.92	67,781,421.06
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675,520.47	44,919,324.59
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11,595.60	9,393,643.78
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87,335.20	3,206,300.91
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76,194.34	9,841,367.34
现金流出小计	198,450,645.61	67,360,63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067.31	420,784.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	-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7,286.21	420,320.70
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947,286.21	420,32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286.21)	(420,320.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
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5.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	-
6.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90)	463.74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二〇二一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261,207.65	845,789.93
资产减值损失准备	(469,575.88)	821,287.0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行房地产折旧	508,647.17	386,949.97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526.12	59,653.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减：收益）	-	442,249.98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17,262.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8,190,661.11)	(64,450,966.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6,792,923.36	62,333,083.3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067.31	420,784.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4.84	463.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3.74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90)	463.7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	(8,355,479.00)	9	1,664,521.00	11	1,664,521.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8,355,479.00)	-	1,664,521.00	-	1,664,521.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2,261,207.65	-	12,261,207.65	-	12,261,207.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2,261,207.65	-	12,261,207.65	-	12,261,207.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 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利润再投资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融企业填报)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	3,925,728.65	-	13,925,728.65	-	13,925,728.6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0	10,000,000.00	-	-	-	-	-	-	(9,181,268.53)	-	818,731.07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10,000,000.00	-	-	-	-	-	-	(9,181,268.53)	-	818,731.07
6	-	-	-	-	-	-	-	815,785.53	-	815,785.53
7	-	-	-	-	-	-	-	815,785.53	-	815,785.53
8	-	-	-	-	-	-	-	-	-	-
9	-	-	-	-	-	-	-	-	-	-
10	-	-	-	-	-	-	-	-	-	-
11	-	-	-	-	-	-	-	-	-	-
12	-	-	-	-	-	-	-	-	-	-
16	-	-	-	-	-	-	-	-	-	-
17	-	-	-	-	-	-	-	-	-	-
18	-	-	-	-	-	-	-	-	-	-
19	-	-	-	-	-	-	-	-	-	-
20	-	-	-	-	-	-	-	-	-	-
21	-	-	-	-	-	-	-	-	-	-
22	-	-	-	-	-	-	-	-	-	-
23	-	-	-	-	-	-	-	-	-	-
24	-	-	-	-	-	-	-	-	-	-
25	-	-	-	-	-	-	-	-	-	-
26	-	-	-	-	-	-	-	-	-	-
27	-	-	-	-	-	-	-	-	-	-
28	-	-	-	-	-	-	-	-	-	-
29	-	-	-	-	-	-	-	-	-	-
30	-	-	-	-	-	-	-	-	-	-
31	-	-	-	-	-	-	-	-	-	-
32	10,000,000.00	-	-	-	-	-	-	(9,335,479.00)	-	1,664,521.00

4.2.2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34516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3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9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5W1M6TG6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34516号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林绿化”）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园林绿化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园林绿化，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园林绿化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园林绿化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园林绿化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34516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园林绿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园林绿化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59	244.84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5,646,739.69	110,825,564.03	六、(二)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5,852.35	977,815.54	六、(三)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1,275,479.99	34,957,212.42	六、(四)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19,048.05	42,122.65	六、(五)
合同资产	75,710,775.19	91,230,263.03	六、(六)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1,468,140.86	238,033,222.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4,407.59	1,280,228.73	六、(七)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7,314.50	14,841.97	六、(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780.82	-	六、(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8,502.91	1,295,070.70	
资产总计	283,236,643.77	239,328,293.21	

法定代表人：翁子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秋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1,110,060.51	158,597,850.66	六、(十)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254,534.81	23,995,880.77	六、(十一)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44,702.94	15,271,067.62	六、(十二)
应交税费	4,446,531.97	4,903,381.66	六、(十三)
其他应付款	26,648,924.67	22,610,583.28	六、(十四)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70,972.71	-	六、(十四)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800.57	23,800.57	六、(十五)
流动负债合计	267,028,545.47	225,402,564.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 债 合 计	267,028,545.47	225,402,564.5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六、(十六)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5,334.24	-	六、(十七)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62,764.06	3,925,728.65	六、(十八)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08,098.30	13,925,728.6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236,643.77	239,328,293.21	

法定代表人：翁子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秋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35,160,131.26	246,351,992.87		
其中：营业收入	135,160,131.26	246,351,992.87	六、(十九)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553,025.95	230,110,122.64		
其中：营业成本	121,951,668.11	228,545,302.09	六、(十九)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5,587.28	924,450.81	六、(二十)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	1,460,554.62	六、(二十一)	
研发费用	698,837.66	-	六、(二十二)	
财务费用	346,932.90	-820,184.88	六、(二十三)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98,356.20	827,440.19	六、(二十三)	
加：其他收益	262,786.10	-	六、(二十四)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1,399.34	469,575.88	六、(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358.63	-	六、(二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85,133.44	16,711,445.11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	-	六、(二十七)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86,133.44	16,711,445.11		
减：所得税费用	8,132,791.08	4,450,238.46	六、(二十八)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3,342.36	12,261,207.6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3,342.36	12,261,207.6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53,342.36	12,261,207.6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翁子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秋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079,079.28	161,845,726.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4,557.71	37,551,98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63,636.99	199,397,712.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186,932.17	134,675,520.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49,498.45	16,011,59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03,635.43	10,187,335.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31,110.03	37,576,19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771,176.08	198,450,64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60.91	947,067.31	六、(二十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2,460.16	947,286.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460.16	947,286.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60.16	-947,286.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0.75	-218.90	六、(二十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44.84	463.74	六、(二十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59	244.84	六、(二十九)

法定代表人：翁子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秋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925,728.65	13,925,72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3,925,728.65	13,925,728.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334.24		1,897,035.41	2,282,369.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53,342.98	3,453,34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45,334.24		-1,516,306.95	-1,170,972.7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5,334.24		-345,334.24	
3.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1,170,972.71	-1,170,972.71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45,334.24		5,862,764.05	16,208,098.3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梅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梅秋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8,335,479.00	1,664,521.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8,335,479.00	1,664,521.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61,207.65	12,261,207.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261,207.65	12,261,207.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925,728.65	13,925,728.6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艳秋
法定代表人: 董子璇

4.2.3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42897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0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2P5R445E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42897号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园林”）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健园林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健园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健园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健园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健园林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42897号

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天健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健园林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42897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59	245.59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4,315,381.12	145,646,739.69	六、(二)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7,197.32	215,852.85	六、(三)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590,055.96	51,275,479.99	六、(四)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17,600.26	8,619,048.05	六、(五)
合同资产	87,962,750.53	75,710,775.19	六、(六)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776.99		六、(七)
流动资产合计	199,974,007.77	281,468,140.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9,539.80	1,244,407.59	六、(八)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4,988.76	247,314.50	六、(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38.59	276,780.82	六、(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6,887.15	1,768,502.91	
资产总计	201,230,894.92	283,236,643.77	

法定代表人：翁子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秋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4,589,317.09	191,110,050.51	六、(十一)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81,634.48	43,254,534.81	六、(十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26,509.18	1,544,702.94	六、(十三)
应交税费	1,362,297.95	4,446,531.97	六、(十四)
其他应付款	23,550,344.68	26,648,924.67	六、(十五)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70,972.71	六、(十五)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755.25	23,800.57	六、(十六)
流动负债合计	184,332,858.64	267,028,545.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 债 合 计	184,332,858.64	267,028,545.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六、(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4,328.04	345,334.24	六、(十八)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83,708.24	5,862,764.06	六、(十九)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98,036.28	16,208,098.3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230,894.92	283,236,643.77	

法定代表人：翁子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秋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95,305,127.21	135,160,131.26	
其中：营业收入	95,305,127.21	135,160,131.26	六、(二十)
△利息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0,194,318.26	123,553,025.95	
其中：营业成本	90,268,029.80	121,951,668.11	六、(二十)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6,927.24	555,587.28	六、(二十一)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7,545.27	698,837.66	六、(二十二)
财务费用	-303,093.51	946,932.90	六、(二十三)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407.66	198,556.20	六、(二十三)
加：其他收益	71,953.64	262,786.10	六、(二十四)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9,938.21	-261,396.34	六、(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69.29	-23,358.63	六、(二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80,531.51	11,585,133.44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	1,000.00	六、(二十七)
减：营业外支出	2,816.71	-	六、(二十八)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77,914.80	11,586,133.44	
减：所得税费用	4,787,976.82	8,132,791.08	六、(二十九)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9,937.98	3,453,342.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9,937.98	3,453,342.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9,937.98	3,453,342.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翁子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秋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516,042.61	148,079,079.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项下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7,579.37	5,884,55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513,621.98	153,963,63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222,289.25	107,186,932.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63,945.30	17,649,498.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20,940.32	9,403,635.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3,139.11	19,531,11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360,313.98	153,771,17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08.00	192,460.91	六、(三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308.00	192,460.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308.00	192,460.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08.00	-192,460.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45.59	244.84	六、(三十)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59	245.59	六、(三十)

法定代表人：翁子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秋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3年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45,334.24			16,200,098.3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45,334.24			16,200,098.3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650,931.80			6,891,937.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0,931.80			6,891,937.08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8,995.80		-68,995.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8,995.80		-68,995.8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 其他												
(五) 专项储备使用												
1. 本年使用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14,328.04		6,481,708.24	16,896,036.28	

法定代表人: 董宇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元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德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2.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二) 留存收益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专项储备计提转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5. 其他	-	-	-	-	-
(四) 专项储备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一、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十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一、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二十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一、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三十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一、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四十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一、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五十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一、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六十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一、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七十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一、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八十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一、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五、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六、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七、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八、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九十九、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一百、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第五章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招标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国有企业 。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3日

